



京华博望文化

校园安全 法律手册

张洪占 李庆珍 邓绍天 编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京华博望文化

校园安全 ——法律手册——

张洪占 李庆珍 邓绍天 编著

本书其他参与撰稿人

戴哲宇	施竹毅	陈邓娇	刘嘉明	刘 锟
孙闫子	邓绍林	侯丹凤	林 岩	骆志生
王文远	王 楠	段德俊	杨 策	杨 勇
范 勇	计静怡	徐浩然	邓创业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2·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校园安全法律手册 / 张洪占, 李庆珍, 邓绍天编著. —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2. 7

ISBN 978-7-5620-4366-9

I. 校… II. ①张…②李…③邓… III. 学校管理-安全管理-教育法令规程-案例-中国

IV. D922. 1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42004号

- 书 名 校园安全法律手册 XIAOYUAN ANQUAN FALU SHOUCHE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政编码 100088
邮箱 zhengfadch@126.com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010) 58908290(编辑室) 58908285(总编室) 58908334(邮购部)
- 承 印 北京华正印刷有限公司
- 规 格 880mm×1230mm 32 开本 9.875 印张 255 千字
- 版 本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 书 号 ISBN 978-7-5620-4366-9/D·4326
- 定 价 25.00 元

- 声 明
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 由印刷厂负责退换。

前言

校园一直被认为是纯洁的土壤,是远离危险和伤害的避难所。然而,近年来人们对校园的安全问题产生了极大的忧虑,关于伤害学生人身安全的事件几乎时刻见诸于媒体报端,波及的人数、范围愈来愈广,拥挤踩踏、建筑物坍塌、火灾、食物中毒、打架、自杀、校园凶杀等事件屡见不鲜,校园安全问题不断刺激、撩拨着社会各界敏感的神经,也引起了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维护校园安全、严防在校青少年受到人身侵害,已提升至国家安全的高度。校园安全问题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在校青少年的安全问题,一时间成为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的中心工作之一。

校园安全涵盖了硬件设施、学校管理及外部环境三个方面的安全。具体来讲,它包括建筑物、体育设施、实验设施、电气设备等要害设施方面的安全;校园环境、重点部位,教师、学生及职工的人身、财产、卫生等方面的安全;校园周边地区交通、治安、环境等方面的安全。所谓校园安全,就是上述三个方面都能够按照正常的轨迹保持顺畅的运转,其中的任何一个方面出现了问题,都会对在校学生的生命与健康、校园的秩序与财产以及社会的和谐与稳定产生极为重大的影响。

II 校园安全法律手册

校园安全事故从不同的角度可以有不同的分类。按事故发生的地点,可分为校外事故、校内事故;从学校对事故所负的责任大小来看,可分为学校直接责任事故、学校连带责任事故和学校无责任事故;从事故性质来看,有刑事、民事之分;从事故内容来看,可分为交通事故、消防事故、饮食卫生事故、集体活动事故、社会治安事故、校舍建设事故等等。

具体而言,比如来自校园内部的伤害中,与学校、教师有关的责任事故表现为十种,这类事故中学校 and 教师应负连带责任,学校应承担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具体有:学校使用的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不符合国家和当地的安全标准的;学校的场地、房屋和设备等维护、管理不当的;学校组织教育教学活动,未按规定对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的;学校组织教育教学活动,未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的;学校向学生提供的食品、饮用水以及玩具、文具或者其他物品不符合国家和本地卫生、安全标准的;学校知道或应当知道有不适应某种场合或者某种活动的特异体质,未予以必要照顾的;学校组织安排的实习、劳动、体育运动等体力活动,超出学生一般生理承受能力的;教职员侮辱、殴打、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的;学生伤害事故发生后,学校未采取相应的救护措施致使损害扩大的;教职员擅离工作岗位未履行职责等。

又如,与学生、监护人有关的责任事故,这类事故由学生自身、学生的监护人或其他学生的过错所造成,不应当由学校承担责任,应根据情况由学生、学生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承担责任,常见的有:学生自行上学、放学途中发生的;学生擅自离校发生,学校管理并无不当的;学生自行到校活动或者放学后滞留学校期间发生,学校管理并无不当的;学生突发疾病,学校及时采取救护措施的;学生自杀、自伤,学校管理并无不当的;学生与学生之间发生的校园暴力等。

我国历来高度重视学校的校园安全管理工作。1993年,国家开始

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课程，其中就有安全教育。1996年，我国设立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规定各级各类学校在每年三月最后一周的星期一各自开展安全教育活动，并且每年都设置不同的活动主题。近年来，随着社会对中小学生校园安全的重视，“安全教育周”、“安全教育月”等不同形式的安全教育活动纷纷涌现。2006年，我国重新修订了《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实施了《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对中小学校园安全管理工作提出了明确的法律要求。2007年，为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园安全教育，培养学生的校园安全意识，提高学生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自救自护能力，教育部发布了《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不论是宏观方针政策的制定，还是具体的操作，我国中小学校园安全管理工作都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各类影响校园安全的因素，剖析其背后深层次的原因，主要存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社会原因，二是家庭原因，三是学校方面的原因。而一个问题的产生往往不是由单一因素造成的，而是多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

校园安全关系重大。维护校园安全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是教育部门和学校义不容辞的职责。要从保护学生安全、促进教育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充分认识维护校园安全的极端重要性和现实紧迫性，把维护校园安全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切实抓紧抓实抓好。无论是从学校层面的提高安全意识、完善安全措施、强化安全教育、制度化安全教育演练、提升校园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还是从政府层面的完善校园安全管理法律体系、加大教育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做好对校园安全工作的监控、加强校园安全管理的教育与培训、协调社会各部门共同治理等各个方面，我们都有大量的工作要做。

我们课题组精心选编了近年来现实生活中的100多个真实案例，分为10个专题，以现行法律为依据，对其进行了科学的、细致入微的法律分析，并对生活中的有关安全注意事项加以重点提醒。在编写中，

IV 校园安全法律手册

我们坚持深入浅出的原则，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尽可能多地向广大师生介绍与校园安全息息相关的各种法律知识。

我们期待着，广大读者朋友们既能在本书中学到有用的知识，又能极大地提高安全意识，而后者是更为重要的！

编者

2012年5月

目录

前 言	I
-----	---

第一章 在路上——我们期盼一座平安的桥梁

1. 高中生放学后被绑架杀害，学校是否有责任？	001
2. 学生租车返校途中坠桥，谁负责？	003
3. 门口被车撞，幼儿园是否有责任？	005
4. 乘坐“学生之家”的接送车上学出车祸，谁承担责任？	008
5. 挤校车被卷入车下碾压致死，学校有责任吗？	010
6. 晚自习回家途中遭遇车祸，责任由谁承担？	012
7. 去老师家的“补习班”补课遭遇车祸，老师是否承担责任？	014
8. 放学时遭遇校园“砍砍门”，学校是否有责任？	016
9. 提前放学出车祸，学校是否有责任？	018
10. 放学时在校内被车撞伤，谁承担责任？	021
11. 学生掉进学校因植树挖的大坑，责任谁承担？	023
12. 学校操场改成停车场，学生被车撞伤，谁承担责任？	025
13. 家长接孩子晚到了十分钟，幼儿被撞伤，谁担责？	027

第二章 上课了——我们呼唤平安的授课环境

1. 货车失控撞倒学校围墙，砸伤学生，责任谁承担？029
2. 老师跟学生在体育课上打架，学校是否需要承担责任？031
3. 女生在体育课上扎伤眼睛，学校是否承担责任？033
4. 周末下自习后在校园内被人杀害，学校应承担什么责任？036
5. 学生在校得病死亡，学校是否有责任？038
6. 学生沉迷网游，学校是否承担责任？040
7. 学生在实验课上因电线质量问题被炸伤，责任谁承担？042
8. 任课老师外出，学生在班级内玩闹受伤，学校是否有责任？ ...044
9. 幼儿在幼儿园内被烫伤，责任谁承担？046
10. 初中生在校园内被狗咬伤，学校是否有责任？048
11. 初三女生被老师训斥后在校内自杀，责任应由谁承担？050

第三章 吃饭了——“祸从口入”需谨防

1. 小学生在食堂门口被烫伤，学校应否承担责任？053
2. 简易棚倒塌伤学生，学校是否有责任？055
3. 初二生在学校食堂过度饮酒身亡，学校有错吗？057
4. 学校提供早餐导致学生中毒，学校是否应承担责任？059
5. 学校发放降暑饮品造成学生食物中毒，谁负责？061
6. 食堂卫生条件差，致学生食物中毒，责任谁承担？064
7. 初中生就餐抄近路被扎伤，学校是否有责任？066
8. 学生食用发芽马铃薯中毒，学校是否需要承担责任？068
9. 食堂提供隔夜饭，导致学生腹泻，谁承担责任？071
10. 午餐时间锁校门，学生翻墙受伤学校是否有责任？073
11. 校外人往食堂投毒，造成学生伤害，谁承担责任？076

第四章 校园生活——安全防范从点滴做起

1. 校医院提供的药物过期，致学生病情变重，需要承担责任吗？
.....079
2. 因校医误诊延误病情，导致学生死亡，学校是否有责任？081
3. 给过敏体质学生强行注射疫苗，导致学生受到伤害，应承担
什么责任？083
4. 学校组织查体，感染乙肝，谁之过？085
5. 大风吹倒广告牌砸伤学生，谁负责？087
6. 超市面包过期，学生腹泻，谁承担责任？089
7. 晚间点蜡烛学习引发火灾，烧伤同学，学校是否有责任？091
8. 初二生在回宿舍的路上被酒瓶砸伤，学校是否需要承担责任？
.....094

第五章 校内玩耍——要快乐，更要安全

1. 小学生课间给老师打水受伤，谁负责？097
2. 初中生翻墙捡球时摔伤，学校是否承担责任？099
3. 学生违规使用体育器材，造成伤害，学校是否有过错？101
4. 带蛇进校园吓坏同学，学校是否有责任？103
5. 学生在校园被校外车辆隔着钢丝网撞伤，学校承担责任吗？ ...106
6. 学生踢球时受伤，学校是否有责任？108
7. 幼儿园小朋友玩滑梯受伤，幼儿园是否有责任？110
8. 小学生在学校发生意外，学校要负责吗？112

第六章 组织活动——有序有备保安全

1. 在学生生理期,教师仍强迫其参加比赛,造成伤害,谁负责?
.....115
2. 学生在游乐场游玩发生损伤,谁负责?117
3. 看电影发生踩踏事件,责任主体都有哪些?119
4. “学雷锋”做好事摔伤,学校是否需要承担责任?122
5. 放学后帮老师干农活,扎伤眼睛,谁负责?124
6. 郊游时学生被火烧伤,学校承担什么责任?126
7. 大扫除时,学生乱丢饮料瓶砸伤人,谁承担责任?129
8. 县教育局组织的篮球比赛中学生受伤,学校有责任吗?131
9. 春游时女生摔下滑梯,学校是否需要承担责任?134
10. 郊游时学生误食毒果,学校是否有责任?136

第七章 遭遇校园暴力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心灵疏导莫放松

1. 学生上课期间被校外人殴打致伤,学校是否有责任?139
2. 完不成作业被老师殴打致残,学校是否有责任?141
3. 少年连遭暴力勒索而陷入自闭,学校是否有责任?144
4. 被假想成“情敌”遭暴打,学校是否有责任?146
5. 中学生课间被同桌扎伤,医药费谁负责?149
6. 某小学生被校内小霸王敲诈勒索万余元,学校是否有责任?151
7. 三岁孩子遭幼儿园老师多次殴打,责任谁承担?154
8. 男孩楼道内被捅伤,学校担责任吗?156
9. 四女生宿舍内毒打舍友四小时,学校是否担责任?159

第八章 进与出——老师，请慎用你手中的权力

1. 学校可否拒绝接收有残疾的孩子入学?163
2. 因不会背乘法口诀，学校拒绝招收为小学生，是否合法?165
3. 学校公布学生考试排名，是否构成侵权?166
4. 未成年学生可否在校勤工俭学?169
5. 学校可否对违纪的学生进行罚款?171
6. 老师可否不归还没收的学生物品?173
7. 学校可否开除特别顽皮的学生?175
8. 任用精神有问题的老师，造成学生伤害，谁负责?177

第九章 一般管理及基础设施——师生安全的基石

1. 教室发生垮塌事故，谁负责?181
2. 学生玩耍时摔下栏杆致伤，学校是否需要承担责任?183
3. 栏杆不合格致使学生摔伤，学校是否承担责任?186
4. 大风吹倒枯树砸伤学生，学校是否有责任?189
5. 操场地面不平整，学生跌伤，学校担责吗?191
6. 醉汉夜闯宿舍强奸幼女，同住的女生因害怕装睡不敢出声，
责任谁承担?193
7. 小学三年级学生厕所内溺亡，责任谁承担?196
8. 上电脑课穿鞋套走路时跌断小腿，学校是否有责任?199
9. 幼儿跳舞跌倒，留下终身疤痕，责任应由谁承担?202
10. 开水房锅炉爆炸炸伤学生，学校是否有责任?204

第十章 在校大学生——不要对安全问题掉以轻心

1. 回宿舍被阳台玻璃划伤, 责任由谁来负?207
2. 宿舍内物品被盗, 学校承担责任吗?209
3. 与女友的亲热照被张贴校园内, 学校是否承担责任?211
4. 在校大学生怀孕, 学校能否将其开除?214
5. 大学生被作为“原型”写进小说在校刊上发表,
可以主张学校承担侵权责任吗?215
6. 因与男友分手自杀, 学校是否承担责任?217
7. 在校生被同学骗进传销组织, 学校是否承担责任?220

附录: 校园安全相关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223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234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节选)246
-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249
- 《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261
-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271
- 《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284
- 《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292
- 《学校食物中毒事故行政责任追究暂行规定》299

第一章

在路上——我们期盼一座平安的桥梁

1. 高中生放学后被绑架杀害，学校是否有责任？

情景再现

蒙蒙是某中学高一年的学生，现年15岁，家境不错，但父母平时工作忙应酬多，很少有时间陪蒙蒙。无聊的时候他就喜欢上网玩游戏，交朋友。上高中了，蒙蒙心里有很大压力，就跟网上的好友张华谈心，张华便约蒙蒙一起吃饭，顺便给他介绍几个自己的朋友。蒙蒙和张华吃饭时，一杯酒下肚，蒙蒙便昏睡了过去，不久，蒙蒙的爸妈就接到了张华及其同伙用蒙蒙的手机打来的勒索电话，要他们拿50万来赎蒙蒙。破案后，据张华及其同伙交代，绑架蒙蒙是因为听到蒙蒙说他家有钱，那天中午吃饭后，他们觉得蒙蒙认识自己，为防事情败露，就用绳索勒死了蒙蒙，并用蒙蒙的手机给其父母打了勒索电话。问：学校是否需要对蒙蒙的死承担责任？

律师分析

本案学校不需要承担责任。根据《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第13

条第1项的规定，在学生自行上学、放学、返校、离校途中发生的学生人身损害后果的事故，学校行为并无不当的，不承担事故责任；事故责任应当按有关法律法规或者其他有关规定认定。本案中蒙蒙被害，是在放学离校后发生的，已经不属于学校的管理保护的范畴，而且学校并不知道蒙蒙放学后不是回家而是去跟网友见面，不存在管理上的疏漏，也不存在其他过错，所以学校对此事并不承担责任。

张华及其同伙绑架并杀害蒙蒙的行为已经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以下简称《刑法》），涉嫌构成《刑法》第239条规定的绑架罪，应该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法条链接

《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

第十三条 下列情形下发生的造成学生人身损害后果的事故，学校行为并无不当的，不承担事故责任；事故责任应当按有关法律法规或者其他有关规定认定：

（一）在学生自行上学、放学、返校、离校途中发生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

第四条 侵权人因同一行为应当承担行政责任或者刑事责任的，不影响依法承担侵权责任。

因同一行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和行政责任、刑事责任，侵权人的财产不足以支付的，先承担侵权责任。

第六条 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第八条 二人以上共同实施侵权行为，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连带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第二百三十九条 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的，或者绑架他人作为人质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情节较轻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犯前款罪，致使被绑架人死亡或者杀害被绑架人的，处死刑，并处没收财产。

安全小贴士

教育管理学生的机构除了学校还有家长，家长作为孩子的法定监护人，不能做甩手掌柜。风险总是无处不在的，孩子不具有足够的认知能力，家长作为孩子的第一任“老师”，同样要恪尽职守。本案发生的悲剧，主要是家长对孩子心灵的疏忽所导致，每个孩子都渴望爱和理解，家长再忙也要抽出时间陪陪孩子，做孩子的朋友和引路人。本案中，蒙蒙结识网友陷入骗局并最终被害，起因源于成长中父母的缺位，每一个家长朋友都要引以为戒。

2. 学生租车返校途中坠桥，谁负责？

情景再现

寒假结束了，小丽及邻村五个孩子合伙租了一辆私人面包车去学校。路上小丽他们几个一直兴高采烈地聊天，司机也不时地说上几句。车进了县城，离学校越来越近，过桥时，司机边聊天边开车，小丽他们也很轻松，学校已经近在咫尺了。行至桥中央，忽然，迎面开来一辆拉货的大卡车，为了躲避货车，面包车一不小心翻入桥底。经过抢救，司机和孩子们都脱离了生命危险。孩子的家长看到医院里裹着纱

布的孩子很心疼，把出租车司机和学校一起告上法庭，要求赔偿。问：学校是否需要承担责任？

律师分析

本案属于学生自行上下学过程中发生的学生伤害事故，学校没有过错，不应该承担责任。

学校负有保护学生人身安全的义务和责任，但未成年人的法定监护人仍然是家长而非学校，只有学生在学校时，学校才代为行使家长不便行使的教育、保护、管理等职责，并非学生受到的伤害都由学校负责，学校承担责任是以过错为前提的，没有过错就不需要承担责任。根据我国法律规定，在学生自行上学、放学、返校、离校途中发生的学生人身损害后果的事故，学校行为并无不当的，不承担事故责任。事故责任应当按有关法律法规或者其他有关规定认定。本案中小丽等五个学生遭遇车祸，是发生在上学途中，此时学生还未进入学校和老师的管理范围，学校不存在过错，故而对小丽等五位同学遭遇车祸所造成损害并不需要承担责任。

法条链接

《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

第七条 未成年学生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以下称为监护人)应当依法履行监护职责，配合学校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管理和保护工作。

学校对未成年学生不承担监护职责，但法律有规定的或者学校依法接受委托承担相应监护职责的情形除外。

第八条 学生伤害事故的责任，应当根据相关当事人的行为与损害后果之间的因果关系依法确定。

因学校、学生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过错造成的学生伤害事故，